

● 2008年度湖南省优秀社会科学学术著作立项资助出版

『自由』对『国家』的叙述：

近代中国自由民族主义思想研究

如同欧美16世纪的自由主义与民族主义结合有着自身的历史原因和历史条件一样，近代中国自由主义与民族主义的种种关联，乃为近代中国的历史逻辑所决定。自由主义在近代中国用于救亡图存和寻求富强，意味着在西方处于本体地位的个人自由，在中国则变成了服从集体——民族国家的自由，其个人的核心原则发生了偏离……

暨爱民◎著

湖南人民出版社
HUNAN RENMIN CHUBANSHE
HUNAN RENMIN CHUBANSHE
HUNAN RENMIN CHUBANSHE

「自由」对「国家」的叙述：

近代中国自由民族主义思想研究

如同欧美 19 世纪的自由主义与民族主义结合有着自身的历史原因和历史条件一样，近代中国自由主义与民族主义的种种关联，乃为近代中国的历史逻辑所决定。自由主义在中国用于救亡图存和寻求富强，意味着在西方处于本体地位的个人自由，在中国则变成了服从集体一民族国家的自由，其个人的核心原则发生了偏离……

暨爱民◎著

该书为湖南省第十三届优秀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项目、湖南省教育厅青年项目(06B077)成果。

湖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自由”对“国家”的叙述：近代中国自由民族主义思想研究 / 暨爱民著. —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9. 2

ISBN 978 - 7 - 5438 - 5633 - 2

I. 自… II. 暨… III. 自由主义 - 思想史 - 研究 - 中国 - 近代 IV. D092.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22733 号

“自由”对“国家”的叙述：近代中国自由民族主义思想研究

暨爱民 著

出版人：李建国

责任编辑：杨 纯

装帧设计：虢 剑 谌 茜

出版、发行：湖南人民出版社

网 址：<http://www.hnppp.com>

地 址：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

邮 编：410005

经 销：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湖南贝特印务有限公司

印 次：2009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 × 1168 1 / 32

印 张：10. 375

字 数：210000

书 号：ISBN 978 - 7 - 5438 - 5633 - 2

定 价：22. 00 元

营销电话：0731 - 222673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序

暨爱民近著《“自由”对“国家”的叙述：近代中国自由民族主义思想研究》即将出版，我原答应为他的书写序，因为他此书是在我这里做博士后研究的成果，同我有些关系。但因忙碌，竟致忘记了。日前来电话问及，我才恍然。好在我替别人所著的书写序，一般都不详细论及书的内容本身，而是比较正面地略说说我本人对相关问题的看法。我觉得这应该是序文的一种被认可的写法，可以不必对书的内容作过多的评论。我以为，写序和写书评应该是不一样的。但两者也有一致的地方，那就是要引起读者的注意。而我无疑地认为，这本书和这本书所研究的问题是非常值得注意的，值得学者们进一步加以探讨。

自由民族主义，对多数中国学者来说，是一个讨论得不是很多的问题。民族主义，人们经常有所议论。对民族主义做深入的思考、做深入的研究，以求透彻了解，就已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了。如今再冠以“自由”这个修饰词，就变得更不容易了。

作者在《导论》中，引述了许多当代的思想家和学者的议论，指出，给“民族”下一个人们都能接受的确切的定义是如何的困难。不过作者原则上同意人们都很熟悉的斯大林所作的关于“民族”的定义。但显然作者并不完全拘守这个定义。在社会科学中，下定义的方法是必须非常谨慎的，万不可将定义绝对化。我在《近代思想史上的民族主义》一文中曾说道：“我认为，近代民族至少有以下几个因素是不可少的。即（1）长期共同活动的地域；（2）历史上形成的共同文化；（3）长期紧密联系的经济生活、政治生活和文化生活所造成的国家认同。据此，则凡是维护这些东西，使之不受其他民族之侵害；同时，也不去侵害其他民族这些东西的思想原则，就是近代的民族主义。这样的界说虽然不像数学和物理学定律那样明晰、确定而不可移易，但也决不是随意可以抹杀的。”

所谓自由民族主义，可以解释为在自由主义立场上的民族主义，或者径直就可以说是自由主义者的民族主义。我们若承认民族主义的客观存在，也承认自由主义的客观存在，那么就没有理由不承认自由民族主义的客观存在。作者这本书就是讨论自由民族主义的，特别是讨论近代中国历史上的自由民族主义的。作者说，他给自己提出的任务就是，“对自由民族主义的理论资源、内涵与整体逻辑，以及自由民族主义在历史经验中的客观存在及其意义等问题作一梳理和论述”。所以他的书，主要包括两大部分内容：一，概述自由民族主义之思想与经验上的客观存在；二，梳理中国近代史上的自由民族主义的发生、演变及其特点。主要以三个人为代表，即严复、梁启超和胡适。

严复是第一个把西方自由主义思想引进中国的人。在比较完整的意义上介绍和论说近代民族主义的，则是梁启超。而且在梁启超那里，已经论及自由主义与民族主义的关系的问题。严复发现，中西文化的深层的歧异，就在于自由与不自由的区别。他认为，自由是使西方强盛的根本原因。因此，合乎逻辑的，中国要想强盛，也必须引进自由的思想，引进自由主义。自由，在西方原典中，是最高原则，它不是服从某种实际的需要才被认可的。严复却把它视为追求富强的手段。所以，美国学者史华兹认为，严复在引进自由原理时没有遵从自由的本来意义。当史华兹的书被翻译成中文，多数中国学者了解到史氏的见解时，都把它当作是一大发现。其实，这是那个时代的中国知识分子“向西方寻求真理”时，普遍怀有的情结。救国，是当时压倒一切的最高原则。所以，严复对自由做那样的理解是毫不足怪的。但我们从这里就已经看到，在近代中国，自由主义与民族主义先天地存在着内在的紧张。所以，到了梁启超那里，这种内在的紧张，就变成非常显眼的矛盾和冲突了。他有时候说，自由是天下之公理，应是一种最高的追求。有时候则又说，我们需要的是团体的自由，而非个人的自由，而团体之最大者就是国家和民族。所以个人自由必须为国家和民族的需要让路。我想，自由若离开个人，离开具体的、真实的个人，在西方几乎是个不可理解的问题。自由当然首先是具有独立意志的个人的自由。所谓国家自由、民族自由，不过是指绝大多数个人的自由得到充分保障的一种状态而已。但这个问题对于民族危机极端严重的中国知识分子来说，就不一样了。中国已有两

千多年大一统的高度整体主义以及上下一以贯之的宗法主义传统，个人主义从来是绝对被排斥的异端。所以梁启超等辈才会认为有独立于个人自由之上的所谓国家的自由与民族的自由。这个问题直到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的启蒙思想家那里，才初步得到解决。如胡适就指出，‘争个人的自由，就是争国家的自由，因为共和的国家是不可能由一群奴隶们建造起来的。这就是说，每个个人的自由实现了，国家民族才可能有真实的自由。但即使到了这时，真正把个人自由与国家民族的自由之间的矛盾化解了的，仍只是极少数自由主义的精英。对于绝大多数国人来说，这仍然是难以化解的难题。只要看一看在九一八事变后，许多本来热爱自由、追求民主的知识分子，也倾向于赞成专制与独裁的体制，就可以明白其中道理了。当然我并不否认，个人自由与国家民族的整体利益有相互矛盾的时候，而且我也不否认在某些时候，可以、应该暂时牺牲一些个人的自由，以保障国家民族的利益。但我坚持认为，从根本上说，个人自由是最基础的东西，国家民族的最大利益正是要使个人自由得到保障，一个不能保障它的人民享有个人自由的国家不是人民所需要的国家；人民没有个人自由的民族，是个可悲的民族。’^①自由民族主义的最大的好处，是它的理性主义。在民族主义的问题上持理性的态度，这是最难能可贵的。而事实证明，只有持理性的民族主义，才最符合民族的整体利益。有一个真实的故事，最能说明这一点。1925年五卅运动发生时，中国民众的民族主义情绪极度高涨。当时英、日帝国主义确实对中国人民犯了罪，人们起来抗争是完全

合理的、正确的。但怎样的斗争方法才能最大限度地满足中国人民的利益，这是必须理性对待的问题。

事件发生时，正在英国留学的罗家伦和许多留英学生一样，想为这场斗争做些什么。他们首先想到的是把中国人的声音传达给英国各阶层的人民，唤起美国人民对中国人的斗争的理解和同情。他们身处英国社会多年，比较理解英国人的思维方式的特点，知道什么样的陈述最容易打动他们。他们遍寻所搜集到的来自国内的大批文电，只找出一份比较最符合他们需要的文件，那是一篇由原也是留英学生出身，当时已是著名的地质学家，同时又热心批评政治的人丁文江所起草的一份声明书。罗家伦如获至宝，于是用最快的速度把它译成英文到处散发，结果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当民族利益受到损害的时候，最容易激起民族的义愤。但义愤不能解决问题。要解决问题，需要理性的观察、理性的分析、理性的评估，然后据理力争，始能得到良好的效果。这是历史经验一再证明了的。

近些年来，西方大国的某些思想家拼命诋毁民族主义，认为民族主义完全是负面的东西，是引起世界不安的根源。这是完全错误的，这是他们基于霸权主义基础上的全球化的诉求，不是基于全世界人民的共同利益基础上的诉求。民族主义，在世界大同实现之前，都有其存在的必然性与合理性。问题只是，我们要的是理性的民族主义，而不是非理性的、情绪化的民族主义。而理性的民族主义是存在的，可以，也应该向大众说明，只有理性的民族主义，才能为我们争取一切正当的民族利益。这也正是研究自由民

族主义的意义所在。上述文章中的种种思想，都是五、六十年代的产物。

以上所说，虽是信笔写来，但都是平时思考的结果。谨供作者和读者们参考。

耿云志
2008年11月26日于北京太阳宫寓所

耿云志

耿云志

(270)	“民族主义，种族自由”	5
(270)	“种族主义，自由主义”	8
(280)	“国族”而“民族”由	12
(287)	“民族主义”而“国族”由	12
(290)	“民族主义”而“国族”由	12
(298)	“民族主义”而“国族”由	12
(301)	“民族主义”而“国族”由	12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导 论

(一)	民族主义	(001)
(二)	自由民族主义	(012)
1.	自由主义与民族主义之理论“紧张”	(014)
2.	自由民族主义之理论资源	(019)
3.	自由民族主义之历史存在	(026)
(三)	近代中国自由民族主义的主要思想特点	(036)
(四)	学术史检讨	(048)
(五)	本书的思路和设定的目标	(063)

第二章

严复、梁启超：近代中国自由的民族主义思想源头

(一)	严复：自由与国家富强的目标	(069)
1.	国家自由重于个人自由	(071)

2. “自由为体，民主为用” (075)
3. 兴办新式教育，改造国民性 (079)
- (二) 梁启超：由“新民”而“新国” (085)
 1. 自由与权利 (087)
 2. “欲新吾国，当先维新吾民” (092)
 3. “国家为最上之团体” (098)
- (三) 本章结语 (106)

第三章

“五四”新知识分子与国家想象

- (一) 个人与国家 (112)
- (二) “民主”与“科学”的工具意义 (125)
- (三) 中国民族性：从批判到重建 (142)
- (四) 本章结语 (149)

第四章

教育与救国

- (一) 自由主义的公民教育与民族目标 (153)
- (二) 杜威实用主义教育思想的影响 (168)
 1. 自由与民族的思想方向 (169)
 2. 杜威教育思想对中国自由知识分子的直接影响 (173)

(三) “教育救国论”	(184)
(四) 本章结语	(200)

第五章

自由民族主义之国家规划

(一) 从“谈政治”到“好政府”的救国逻辑	(209)
(二) “联省自治”：国家统一的期待	(222)
(三) “人权运动”的“国家”寄意——主要以《新月》 为中心的分析	(232)
(四) 现实问题与理性的民族主义——关于《独立评论》 派的分析	(257)
1. 民族反省与理性考量	(258)
2. “民主”与“独裁”：民族目标下的两种取径	(271)
(五) 本章结语	(285)

第六章

余论：民主建国的抉择与自由理想的幻灭

参考文献	(304)
后记	(316)

第一章 导论

在进入本课题研究之前，有必要先就民族、民族主义和自由民族主义等相关的基本概念作一简要解释或辨析，以便为课题的深入展开确立一个必要的基础。

(一) 民族主义

霍布斯鲍姆曾说：“若想一窥近两世纪以降的地球历史，则非从‘民族’（Nation）以及衍生自民族的种种概念入手不可。”^① 霍氏即谓要理解民族主义，应先给“民族”一个清晰的理解。

然而，我们今天所面临的问题是，对于何谓民族这个看起来似乎很简单的问题，要给它一个精准的定义却是一件困难的事情。事实上，“民族”这个历史产儿很难具有稳定不变、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客观定义。^② 如白芝皓（Walter

① [英] 埃立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李金梅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1页。

② [英] 埃立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第6页。

Bagehot) 在解释“民族创建的世纪”(Nation - Building)的历史后又无奈地指出：“实际上我们很难解释清楚到底民族是什么，很难给它一个简单定义。”^①

可以肯定，民族归属于历史的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和自然选择的组合方式。对于中国人来说，虽然从古代历史的书写中，今天可以阅读到有关“民”、“族”与“民族”的相关叙述，但却不能从中发现它们现代意义(Modern Meaning)的表达。直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梁启超提出“民族”、“民族竞争”、“民族主义”等新的名词和概念后，才使中文的“民族”一词有了现代的意义。更为重要的是，在这些被赋予现代意义的名词之下，集体的历史记忆并没有被忘却，而是继续作为一种可用的资源参与到有关民族、民族主义的系列概念之新意义的塑型中来。譬如孙中山后来说，正是由于“血统、生活、语言、宗教和风俗”五种“天然进化而成的力”，使许多不同的人种能够“结合成种种相同民族”。^②

在英语环境中，“民族”(Nation)属社会学、政治学和历史学范畴，原指具有同一出生地的居民团体，由实际的或想象的具有同一血统和共同语言的人所组成的社会集团。17世纪后，西方用“Nation”指称主权国家的人民，而不顾及其种族与语言是否一致。^③ 法国大革命时，Nation开始

① Walter Bagehot, *Physics and Politics* (London 1887), pp. 20 - 21. 转引自埃立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第1页。

② 《孙中山全集》第1卷，北京：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620—621页。

③ 参见余建华：《民族主义：历史遗产与时代风云的交汇》，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年版第5页。

成为 Country (国家) 的同义词, 具有与 People (人民) 相对应的意义。这样一来, Nation (民族) 就被赋予了政治的意义, “意味着全部的政治组织或国家 (State)”。^①《人权宣言》明确宣称: “所有主权的来源, 本质上属于国家 (nation)。”^② 可以看出, Nation 一词也就最终演化成一个与国家相关的名词, 并常被直接用来表示国家。

从英文 Nation 一词的演化来看, 它实际上经历了一个从生物学、人种学到社会学、政治学演变的过程。在许多政治学家看来, 对民族进行定义, 其实也就是展现话语霸权的过程。在很大程度上, 对民族构成的解释本身往往是出于某种政治的目的, 与话语背后的政治用意勾连在一起。所以, 各个政治集团都乐于在这一权利话语下操作, 由此获得一种合法性。王辑思曾说, “尽管民族的定义千差万别, 但归纳起来不外是从社会群体的主观归属感和划分群体的客观标准两个不同的角度出发, 区别民族与非民族”。^③ 然而, 客观因素的广包性和复杂性使人们据此来界定民族这个概念时不可能给出一个很精确的概念。我们认为, 如果说后者在一定程度上强调了如血缘、地域、语言文化和宗教等客观条件的话, 那前者在民族的定义上则显得宽松得多, 它只强调主观的归属感, 也就是一个认同的问题, 这无疑更利于这一话语的政治性发挥。法国的厄内斯特·

① Hans Kohn, *The Idea of Nationalism, A Study in Its Origins and Background*,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46, p. 580.

② 参见宁骚:《民族与国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版,第13页。

③ 王辑思:《民族和民族主义》,《欧洲》,1993年第5期。

勒南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勒南认为，一个民族即为一个灵魂或一种精神原则。^① 在一般的意义上，这样的定义显然违背人们日常对于民族这个概念的了解。因为“一群文化背景及传统完全不同的人，即使他们有共同的意愿承认自己是同一个民族，但在他们缺乏那些能够令他们之间可以沟通的语言及传统之前，我们很难想象他们怎么可能构成一个民族”。^② 但勒南却有自己的目的，她之所以强调精神的因素，主要是因为，在其话语背后所关涉的是阿尔萨斯地区的民族认同、归属等问题。

笔者同意斯大林对“民族”一词所作的解释：“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的共同体。”^③ 应该说明的是，斯大林这里所指，乃特定历史条件下资本主义过程中的历史产物。他认为“民族”“是一定时代即资本主义上升时代的历史范畴”的产物，“世界上有不同的民族，有一些民族是在资本主义上升时代发展起来的，当时资产阶级打破封建主义和封建主义割据局面而把民族集合为一体并使它凝固了。这就是所谓现代民族”。^④ 当然，学界对这一定义存在不同看法，这里不拟展开讨论。笔者欲说明的是，这一定义清楚地说明了“民族”是以语言、地域、经济生活、传统文化和心理素质等为特征的。

① Ernest Renan, *What is a Nation?* 转引自王联：《关于民族和民族主义的理论》，《世界民族》，1999年第1期。

② 石元康：《从中国文化到现代性：典范转移》，台湾：东大图书公司，1998年版，第267页。

③ 《斯大林选集》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年第64页。

④ 《斯大林全集》第1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288页。

在霍布斯鲍姆的理解中，民族并非天生的一成不变的“社会实体”，它的建立与现代基于特定领土而创生的“主权国家（Modern Territorial State）”息息相关。所以，应将“民族”或“民族性”与“领土主权国家”置于一讨论，否则所谓的“民族国家（Nation - State）”，“将会变得毫无意义”。^①实际上，在世界的现代化过程中，国家主权这一概念给“民族”的定义提供了外在的、可以检测和衡量的标准，“民族”也给国家主权提供了合法性根据。^②从大多数研究文献探讨的主题来看，“民族”最重要的含义也就是它在政治上所彰显的意义。在法美近代的革命中，民族是国民的总称，国家乃民族政治精神的展现。如果脱离了“国家”这一概念，“民族”就将失去“历史的起源而无法定义”。迄今，“现代国家的基础还是民族，基本形态还是民族国家”。“民族”这一概念使国家这种政治权力统治合法化和对社会控制合法化。^③所以，民族主义认为，“民族和国家注定是连在一起的；哪一个没有对方都是不完整的，都是一场悲剧”。^④

当然，与“民族”这一更偏重于心理和文化的概念相比，“民族国家”则主要是政治单位和政治法律概念，民族国家问题包容更多与民族有关的概念，如人口、领土、完备的法律体系、自治政府即拥有主权、宪政、公民资格和

① [英] 埃里克·霍布斯鲍姆：《民族与民族主义》，第10页。

② 徐迅：《民族主义》，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34—35页。

③ 徐迅：《民族主义》，第30—31页。

④ [英] 厄内斯特·盖尔纳《民族与民族主义》，韩红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年版，第8—9页。